

定边县应急防汛视频监管服务项目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签署日期: 2026 年 2 月

合同编号：CTC-SSYL-2026-000116

甲方：定边县应急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户海清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西环路应急管理局大楼

乙方：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市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乔宏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太昌路7号

一、项目概况

乙方为甲方提供6处铁塔视联综合监测服务，包括视频存储、监控平台提供、网络传输、摄像机现场维护等。实现对重点林区、山洪易发区、边境通道、交通要道等关键区域的全天候、大范围、可视化监控。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成交通知书、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澄清、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2.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伍拾万零陆佰元整（¥500600.00），增值税税率为6%，不含税金额为：肆拾柒万贰仟贰佰陆拾肆元壹角伍分（¥472264.15），增值税税额为：贰万捌仟叁佰叁拾伍元捌角伍分（¥28335.85），其中设备调测及综合视频服务为叁拾伍万肆仟元整（¥354000.00），第一年运营维护费为壹拾肆万陆仟陆佰元整（¥146600），合同单价一次性确定，价格不受市场波动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系含税价，涵盖合同中所有相关费用。

四、结算方式

1.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新建南路支行

账户名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市分公司

账号: 61001690031052506980

2. 结算方式: 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乙方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甲方应在收到发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通过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

3. 验收方式: 乙方完成合同约定服务后提交甲方验收, 甲方应于收到乙方验收申请后【15】日内组织验收, 逾期未组织验收的, 视为验收合格。

五、期限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六、双方承诺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八、内容及要求

1. 乙方利用位于定边县境内的铁塔基站, 为甲方提供 6 处视频监控服务。
2. 该项目甲方用于对定边县辖区内水利、环保、林业、应急、国土等行业行为实时监控。服务期间内, 未经乙方同意, 甲方不应改变本合同用途或交予第三方使用, 否则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应损失。

3. 服务期间内, 若遇政府规划, 基站需拆迁等情况, 乙方提前 1 个月前通知甲方, 甲方另行选址, 对设备进行搬迁。乙方负责配合甲方选址及搬迁。

九、项目实施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定边县。

十、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 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一、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 否则由供应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担。提供服务的设备产权归属乙方。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的变更、续签及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商定。如遇争议,任何一方均可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四、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五、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约定款项,逾期未支付的,每逾期【1】日,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0.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仍需向乙方支付本条约定违约金。

十六、其他

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七、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6年2月。

2. 订立地点: 陕西省榆林市。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方(盖章): 定边县应急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尹海吉

日期: 2026年2月11日

乙方(盖章):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市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乔宏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